附件3

|  |  |
| --- | --- |
| 申报编号 |  |
| 受理部门 |  |
| 受理日期 |  |

广西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报书

（模 板）

项目类型： 从系统中自动读取

所属指南方向： 从系统中自动读取

项目名称：

申 请 人： 联系电话：

依托单位：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电话：

电子邮箱：

申报日期：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2024年制

一、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项 目 基 本 信 息**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类型 | 从系统中自动读取 |
| 所属领域 |  |
| 所属指南学科 | 名称1 |  | 名称2 |  |
| 学科代码1 |  | 学科代码2 |  |
| 所属指南方向 |  |
| 科技平台类别 |  | 科技平台名称 |  |
| 项目计划总投资（万元） |  | 申请自治区本级财政科技经费（万元） |  | 研究期限 |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研究属性 |  |
| **申 请 人（负责人） 信 息**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日期 | 年 月　日 | 民族 |  |
| 证件类型 |  | 证件号码 |  | 学历 |  | 学位 |  |
| 职称 |  | 职务 |  | 所学专业 |  | 从事专业 |  |
| 电话 |  | 手机 |  | 电子邮箱 |  | 传真 |  |
| 工作单位 |  | 人才类别 |  | 主要研究领域 |  | 投入本项目的全时工作时间（人月）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依托单位信息** | 单位名称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  |
| 法定代表人固定电话 |  | 法定代表人手机号码 |  |
| 单位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人 |  | 电话 |  | 手机 |  | 电子邮箱 |  |
| 财务负责人 |  | 电话 |  | 手机 |  | 电子邮箱 |  |
| 科研财务助理 |  | 电话 |  | 手机 |  | 电子邮箱 |  |
| 主管单位 |  |
| 隶属关系 | （　　）　1中央部委属　　2自治区属　　3设区市属4县（市、城区）属　　9其他 |
| 单位类别 | （　　）　11科研院所　　12高等学校　　13其他事业单位21高新技术企业　22由科研院所转制而成的企业23其他企业 31党政机关　32社会团体　90其他单位 |
| 单位开户名称 |  |
| 开户银行 |  |
| 银行账号 |  |
| **合作研究单位信息**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手机 | 联系人邮箱 |
| 1 |  |  |  |  |
| 2 |  |  |  |  |
| **摘 要** | **（限400字，将作为公开信息发布；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此部分填写主要学习经历和主要学术成绩；创新研究团队项目此部分填写申请人和核心成员的主要学术成绩）** |
| **关 键 词**（用分号分开，最多5个） |  |
| **声明项目评审回避专家以及其所在单位（如“被评审项目评审前声明提出的回避事项，如存在利益竞争或学术争议的单位及个人”等）以及申报单位和申报人有权提出回避申请的事项。** |  |

二、人员信息

|  |  |
| --- | --- |
| 总人数（人） |  |
| 高级职称 |  | 中级职称 |  | 初级职称 |  | 其他职称 |  |
| 博士后 |  | 博士 |  | 在读博士研究生 |  | 硕士 |  |
| 在读硕士研究生 |  | 学士 |  | 其他学位 |  |  |
| 项目组主要参与者（注：不包括项目申请人（项目负责人）。人员分类：项目骨干、其他研究人员） |
| 编号 | 姓名 | 身份证号码/其他号码 | 国籍/地区 | 出生日期 | 性别 | 职称 | 学位 | 从事专业 | 工作单位（全称） | 电话/手机号码 | 电子邮箱 | 项目分工 | 投入本项目的全时工作时间（人月） | 人员分类 | 是否在职人员 |
| 1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说明：1.从职称方面统计，高级、中级、初级和其他的人数之和应等于总人数；

2.从学位及学习经历方面统计，博士后、博士、在读博士研究生、硕士、在读硕士研究生、学士和其他的人数之和应该等于总人数；

3.单位名称须填写全称；

4.投入本项目的全时工作时间（人月）是指在项目实施期间该人总共为项目工作的满月度工作量；

5.项目组成员不属于申报单位的应在项目申报附件中提供本人签字的知情同意书。

三、项目简介（如项目获资助，以下填写内容将作为项目任务书内容）

**1. 研究内容（一般限400字，创新研究团队项目限800字）**

|  |
| --- |
|  |

**2. 研究目标（一般限300字，创新研究团队项目限600字）**

|  |
| --- |
|  |

**3.考核指标（**备注：考核指标是衡量工作量与完成质量的重要指标，如获立项，不允许更改。**）**

|  |
| --- |
| **项目完成考核指标** |
| 序号 | 考核指标内容（限300字）（项目预期成果的表现形式） | 指标考核方式和方法（限500字） |
| 1 |  |  |
| 2 |  |  |
| 3 |  |  |

备注：1.考核指标指科技报告、论文发表或出版专著、人才培养等；

 2.考核方式指科技报告录用证书、公开发表的论文全文、培养对象的学位论文及学位证书；

3.考核指标内容应与“4.预期研究成果统计”中的指标表述一致，如，“4.预期研究成果统计”中，国外发表论文1篇、ISTP收录1篇，合计发表论文2篇，则“考核指标”内容应填写“完成2篇论文，其中国外发表论文1篇、ISTP收录1篇”。

|  |
| --- |
| **项目过程管理考核指标** |
| 序号 | 起止时间 | 阶段任务内容（限300字） | 完成标志（限100字） | 是否里程碑节点式指标 |
| 1 | 年 月至 年 月 |  |  |  |
| 2 |  |  |  |  |
| 3 |  |  |  |  |
| **经费支出进度考核指标**（包括自治区本级财政科技经费和配套经费，其中配套经费包括其他财政拨款、单位自筹和其他来源，与“四、项目经费预算”中一致） |
| 序号 | 支出完成时间 | 支出经费合计 | 其中自治区本级财政科技经费支出 | 其中配套经费支出 | 支出单位及用途说明 |
| 1 | 年 月 |  |  |  |  |
| 2 |  |  |  |  |  |
| 3 |  |  |  |  |  |

**4.预期研究成果统计**

|  |  |
| --- | --- |
| 发表论文（篇） | 其中 |
| 国内中文核心期刊发表论文（篇） | 国外发表论文（篇） | SCI收录（篇） | EI收录（篇） | ISTP收录（篇） | 其他（篇） |
|  |  |  |  |  |  |
| 出版专著（部） |  |
| 科技报告（份） | 其中 |
| 最终报告（份） | 进展报告（份） | 专题报告（份） |
|  |  |  |  |
| 申请专利（项） | 其中 |
| 申请发明专利（项） | 申请实用新型专利（项） |
|  |  |  |
| 培养人才（人） | 其中 |
| 培养博士后（人） | 培养博士（人） | 培养硕士（人） | 职称晋升（中级及以上） | 其他（人） |
|  |  |  |  |  |  |

备注：成果产出是衡量项目完成质量的重要指标。填写的内容应与“3.考核指标”表述一致，如，成果统计中，国外发表论文1篇、ISTP收录1篇，合计发表论文2篇，则“3.考核指标”内容应填写“完成2篇论文，其中国外发表论文1篇、ISTP收录1篇”。预期成果不能留空，若无成果请填写0，如获立项，不允许更改。

四、项目经费投入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计划总投资** | **其中：申请自治区本级财政科技经费** | **其他财政拨款** | **单位自筹** | **其他来源** |
|  |  |  |  |  |
| 是否同意转自筹（仅部分联合专项填写） | ¨是 ¨否  |

备注：1.从2022年起，广西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实行项目经费“包干制”，无需编制项目经费预算；

2.需在附件处提交《广西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经费使用“包干制”承诺书》；

3.广西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实行定额资助，其中面上项目10万元、青年项目8万元、重点项目30万元、杰青项目40万元、创新研究团队100万元。联合专项项目根据协议资助财政资金。

五、申请人承担国家、自治区级科技计划项目（课题）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任务书）编号 | 项目（课题）名称 | 级别 | 资助单位 | 资助经费（万元） | 约定完成时间 | 结题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结题情况请按“已结题”或“未结题”两种情况填写。若已提交结题材料但未完成结题流程，按“未结题”填写。

六、申请人已取得成果目录

（一）专著、论文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专著、论文标题 | 完成人 | 申请人排位 | 发表时间 | 论文收录类别 | 论文他人引用次数 | 有关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1.专著、论文目录应按重要程度排序填写。其中，申请创新团队、杰青、重点等类别项目限10篇以内，申请其他类别项目限5篇以内；

2.“申请人排位”的选项包括：第一作者、通讯作者、其他；

3.“发表时间”是指：专著出版时间或者论文发表时间；

4.“论文收录类别”的选项包括：SCI、EI、ISTP，其他；

5.“有关说明”一栏用于填写如刊物名、日期、卷/期等便于其他人查询的信息。

（二）专利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专利授权号 | 专利名称 | 完成人 | 申请人排位 | 专利类型 | 专利授权时间 | 有关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1.专利目录应按重要程度排序填写。其中，申请创新团队、杰青、重点等类别项目限10项以内，申请其他类别项目限5项以内；

2.“申请人排位”的选项包括：第一完成人、其他；

3.“专利类型”的选项包括：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

4.“有关说明”一栏用于填写专利授予国别或地区、专利授权号、专利应用情况等信息。

（三）科技成果奖励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成果名称 | 完成人 | 申请人排位 | 获奖时间 | 奖励类别 | 有关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1.科技成果奖励目录应按重要程度排序填写。其中，申请创新团队、杰青、重点等类别项目限10项以内，申请其他类别项目限5项以内；

2.“申请人排位”的选项包括：第一完成人、其他；

3.“获奖时间”是指：获得科技成果奖励时间；

4.“奖励类别”的选项包括：国家级、省部级、其他；

5.“有关说明”一栏用于填写颁发科技成果奖励的部门、奖励等次和成果应用情况等信息。

七、符合优先资助条件

（一）面上项目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优先资助条件内容** | **是否符合** | **符合的佐证材料** |
| 1 | 项目申请人2022年及以后是否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申报的佐证材料） |
| 2 | 项目申请人是否是国家（全国）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自治区实验室的固定成员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此项内容的佐证材料或情况说明） |
| 3 | 项目申请人是否是自治区重点实验室、应用数学中心、技术创新中心、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创新联合体的固定成员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此项内容的佐证材料或情况说明） |
| 4 | 项目申请人是否是在桂开展科研工作的中央博士服务团成员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此项内容的佐证材料或情况说明） |
| 5 | 项目申请人2022年及以后是否获得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获得的佐证材料） |

（二）重点项目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优先资助条件内容** | **是否符合** | **符合的佐证材料** |
| 1 | 项目申请人2022年及以后是否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申报的佐证材料） |
| 2 | 项目申请人是否是国家（全国）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自治区实验室的固定成员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此项内容的佐证材料或情况说明） |
| 3 | 项目申请人是否是自治区重点实验室、应用数学中心、技术创新中心、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创新联合体的固定成员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此项内容的佐证材料或情况说明） |
| 4 | 项目申请人是否是在桂开展科研工作的中央博士服务团成员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此项内容的佐证材料或情况说明） |
| 5 | 项目申请人2022年及以后是否获得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或重点项目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获得的佐证材料） |
| 6 | 项目申请人是否申请了2022年及以后的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进入最后评审阶段但未获立项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申请并进入最后评审的佐证材料） |

（三）青年科学基金项目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优先资助条件内容** | **是否符合** | **符合的佐证材料** |
| 1 | 项目申请人2022年及以后是否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申报的佐证材料） |
| 2 | 项目申请人是否是国家（全国）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自治区实验室的固定成员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此项内容的佐证材料或情况说明） |
| 3 | 项目申请人是否是自治区重点实验室、应用数学中心、技术创新中心、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创新联合体的固定成员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此项内容的佐证材料或情况说明） |
| 4 | 项目申请人是否是在桂开展科研工作的中央博士服务团成员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此项内容的佐证材料或情况说明） |
| 5 | 项目申请人2022年及以后是否获得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基金项目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获得的佐证材料） |

（四）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优先资助条件内容** | **是否符合** | **符合的佐证材料** |
| 1 | 项目申请人2022年及以后是否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科学基金、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申报的佐证材料） |
| 2 | 项目申请人是否是国家（全国）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自治区实验室的固定成员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此项内容的佐证材料或情况说明） |
| 3 | 项目申请人是否是自治区重点实验室、应用数学中心、技术创新中心、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创新联合体的固定成员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此项内容的佐证材料或情况说明） |
| 4 | 项目申请人是否是在桂开展科研工作的中央博士服务团成员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此项内容的佐证材料或情况说明） |
| 5 | 项目申请人是否获得过或申请了2022年度及以后的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进入最后评审阶段但未获立项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获得或申请并进入最后评审的佐证材料） |

（五）创新研究团队项目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优先资助条件内容** | **是否符合** | **符合的佐证材料** |
| 1 | 项目申请人2022年及以后否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创新研究群体项目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申报的佐证材料） |
| 2 | 项目申请人是否是国家（全国）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自治区实验室的固定成员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此项内容的佐证材料或情况说明） |
| 3 | 项目申请人是否是自治区重点实验室、应用数学中心、技术创新中心、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创新联合体的固定成员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此项内容的佐证材料或情况说明） |
| 4 | 项目申请人是否是在桂开展科研工作的中央博士服务团成员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此项内容的佐证材料或情况说明） |
| 5 | 项目申请人是否获得过或申请了2022年度及以后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创新研究群体项目进入最后评审阶段但未获立项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获得或申请并进入最后评审的佐证材料） |

（六）联合专项项目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优先资助条件内容** | **是否符合** | **符合的佐证材料** |
| 1 | 项目申请人2022年及以后是否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申报的佐证材料） |
| 2 | 项目申请人是否是国家（全国）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自治区实验室的固定成员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此项内容的佐证材料或情况说明） |
| 3 | 项目申请人是否是自治区重点实验室、应用数学中心、技术创新中心、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创新联合体的固定成员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此项内容的佐证材料或情况说明） |
| 4 | 项目申请人是否是在桂开展科研工作的中央博士服务团成员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此项内容的佐证材料或情况说明） |
| 5 | 项目申请人2022年及以后是否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 　□是 □否 | （如是，请提供获得的佐证材料） |

八、报告正文

**报告正文提纲（供参考）**

（一）立项依据与研究内容（4000—8000字）：

**1.项目的立项依据。**（研究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及发展动态分析，需结合科学研究发展趋势来论述科学意义；或结合经济和社会发展中迫切需要解决的关键科技问题来论述其应用前景。附主要参考文献目录）

**2.项目的研究内容、研究目标，以及拟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此部分为重点阐述内容。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和创新研究团队项目应填写：个人或团队的拟开展研究工作的创新性构思，主要研究方向及研究内容，而不是具体项目。）

**3.拟采取的研究方案及可行性分析。**（包括有关方法、技术路线、实验手段、关键技术等说明。创新研究团队项目还应填写：团队建设方案）

**补充说明：**团队建设方案要突出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要求，填写内容必须包括：学术带头人、研究骨干及其成员的各自职责和相互关系，保障团队正常运行的机制和制度、办法（要详细列出），实施措施等内容。

**4.本项目的特色与创新之处**（创新点和科学意义）**。**

**5.年度研究计划。**（包括拟组织的重要学术交流活动、合作与交流计划等）

**6.预期研究结果。**（从解决国家或者广西重大战略需求、引领未来科学和技术发展的预期贡献，在理论、方法等方面预期取得的进展、突破及其科学价值，专利、论文专著，优秀人才培养和基地建设等方面分别论述。创新研究团队项目还应填写：形成的研究特色和创新性贡献、国内外学术地位、争取国家高水平研究项目、与广西经济社会发展结合、专业分布、年龄结构等）

（二）研究基础与工作条件

**1.工作基础。**（与本项目相关的研究工作积累和已取得的研究工作成绩）

**2.工作条件。**（包括已具备的实验条件，尚缺少的实验条件和拟解决的途径）

**3.项目组人员简介。**（包括申请人和项目组主要参与者的学历和研究工作简历，近期已发表与本项目有关的主要论文、专著目录和获得专利、学术奖励情况及在本项目中承担的任务。对已取得的成果，要求详细列出论文、专著题目，所有完成人，期刊名或出版社名，年，卷（期），起止页码等；专利名称，所有完成人，专利授予国别或地区，专利类型即发明专利或者实用新型专利，专利授权号；科技成果奖励名称及奖励等次、所有完成人、授奖年等信息）

备选内容：

创新研究团队项目应填写：创新研究团队的构成（包括研究团队的研究方向，团队形成的背景，今后的发展目标等）；创新研究团队的科研合作历史；创新研究团队的主要学术成绩、创新点及其科学意义（包括近几年来在基础研究方面所取得的创新性研究成果，在国内外同行中处于何种水平，有哪些优势）

**4.申请或承担科研项目情况。**（申请人和项目组主要参与者已完成和正在承担的科研项目情况，包括自然科学基金的项目，要注明项目的名称和编号、经费来源、起止年月、与本项目的关系及负责的内容等；申请人近3年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情况）

（备注：填写时必须将申请人承担科研项目情况、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情况（详见申报须知“优先资助的规定”）和项目主要参与者承担科研项目情况分开写，特别要写明申请人主持过哪些项目，参与哪些项目。对于要求有主持过省部级/国家级基础研究项目经历的项目，如果在此处不写明主持该类项目的情况，即被认为不具备申报条件；若科研经历造假，一经证实，将被列入不良信用记录，3—5年内不得申报项目。）

**5.完成广西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情况。**（对申请人负责的前一个已结题广西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注明项目名称及项目任务书编号〉完成情况、后续研究进展及与本申请项目的关系加以详细说明。）

请另附该已结题项目研究总结摘要（限500字）和相关成果的详细目录。）

（三）项目的组织实施

1.项目的组织管理措施。

2.项目依托单位与合作研究单位责任分工和经费分配。

3.项目实施地点及规模。

（四）其他附件清单（相关附件材料在申报时上传至申报系统）

1.延长退休证明与科技厅批复件。按照政策可延长退休的申请人进行申报需由依托单位提供其项目完成后才退休的证明，说明“该申请人属于按照政策延长退休人员，保证该申请人在退休前能够完成项目，依托单位愿意为项目顺利实施的提供保障，监督项目经费的使用，配合自治区科技厅做好项目的日常管理”；同时上传科技厅批准超龄申报的批复件。

2.依托单位非全职聘用的科研人员，应当提供依托单位的聘任合同，并提供包含聘任岗位、聘任期限和每年在依托单位工作时间的说明（须依托单位或其人事部门盖章）。

3.在职攻读研究生学位的人员，须提供导师同意其申请的说明（须导师签字）。

4.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博士学位的面上项目申请人，须由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同行专家出具推荐意见。

5.不具有中级以上（含中级）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博士学位的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申报人，应具有硕士学位且有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同行专家出具推荐意见。

6.申报重点项目的申请人，必须附上主持过的省部级（含）以上基础研究项目的立项文件或任务书，若项目已经验收，则需要附上验收证书的首页（由依托单位管理员查验原件）。

7.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人必须附上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立项文件或任务书，附上能够证明申请人的人事组织关系在广西壮族自治区的相关文件（由依托单位管理员查验原件）。

8.创新研究团队项目申请人必须附上在申报的研究方向上，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非地区基金项目的立项文件或任务书；附上研究骨干在申报的研究方向上近5年来获得的国家级研究项目资助的相关证明文件（由依托单位管理员查验原件）。

9.符合优先资助规定的，须附上相应的佐证材料，由依托单位管理员查验原件。

10.申报人的身份信息是否真实、是否与依托单位确定劳动关系等，由依托单位科研管理部门进行核实。

11.有合作单位的，须提供相关合作研究协议。

12.为进一步简化申请材料及管理工作程序，申请杰出青年科学基金和创新研究团队项目时不再要求提交学术委员会推荐意见。

13.广西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实行无纸化申请，申请项目时，**请将审核推荐表和承诺书签字盖章后扫描上传申报系统**，依托单位只需在线确认电子申请书及附件材料，无需报送纸质申请书。项目获批准后，将申请书的纸质签字盖章页装订在《广西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任务书》最后，一并提交。签字盖章的信息应与电子申请书保持一致。材料不完整的，将不予受理。

九、审核推荐（此页线下完成，打印后签字盖章，并扫描上传申报系统）

申 请 人： 依托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申请人承诺：**

我保证本人符合《广西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管理办法》和申报指南、申报须知规定的项目申请资格条件，承诺尊重科研规律、弘扬科学家精神、恪守科研道德、遵守科研作风学风及科研诚信、科技伦理要求，已按有关规定进行科技伦理审查，填报内容真实。如果获得资助，我将履行项目负责人职责，严格遵守广西科技厅的有关规定，切实保证研究工作时间，认真开展工作，按时报送有关材料。若填报失实和违反规定，本人将承担全部责任。

 签字：

**项目组主要参与者承诺**：

我保证本人符合《广西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管理办法》和申报指南规定的项目申请资格条件，承诺尊重科研规律、弘扬科学家精神、恪守科研道德、遵守科研作风学风及科研诚信、科技伦理要求，已按有关规定进行科技伦理审查，填报内容真实。如果获得资助，我将严格遵守广西科技厅的有关规定，切实保证研究工作时间，加强合作、信息资源共享，认真开展工作，及时向项目负责人报送有关材料。若个人信息失实、执行项目中违反规定，本人将承担相关责任。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姓 名 | 工作单位名称 | 项目分工 | 投入本项目的全时工作时间（人月） | 签 字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依托单位及合作研究单位审核推荐：**

经审核，该项目申请人和主要参与者符合《广西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管理办法》和申报指南规定的项目申请资格条件，推荐该项目申请。我单位承诺规范本单位科研行为，保证申报材料各项内容真实、客观，严格遵守《关于印发〈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规则〉的通知》、《关于加强科技伦理治理的意见》等有关规定。该申请项目如获资助，我单位保证建立科技计划项目结余资金管理制度和配备本项目科研财务助理对研究计划实施所需要的人力、物力和工作时间等条件给予保障；严格遵守广西科技厅的有关规定；督促项目组以及本单位项目管理部门按照广西科技厅的规定及时报送有关材料。若信息失实和违反规定，本单位将承担相关责任。

依托单位公章 合作研究单位公章1 合作研究单位公章2

日期： 日期： 日期：